河北平乡：立足检察职能，深化能动履职

强化与行政机关协作配合 共促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立足检察职能，深化能动履职，积极加强与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以扎实举措推动为民办实事落地见效，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协作联建，凝聚合力提质效。一是优势互补同发力。该院与县税务局通过举办党建经验交流座谈会、联合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共享党建阵地等形式，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从而实现互相促进、共同提高的目标。为进一步加强人才沟通交流，该院邀请税务机关业务骨干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涉税案件办理，切实提升涉税案件办理水平，形成打击涉税违法犯罪合力。二是健全机制添动力。该院立足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与县公安局建立健全信息衔接机制、规范制约机制和监督保障机制，双方在刑事立案、强制措施适用、类案办理、侦查监督等方面不断强化协作，促进检警高效履职、良性互动、双赢多赢共赢。三是凝聚共识增合力。该院会同县法院、公安局、司法局、教育局等单位召开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落实联席会议、强制报告制度落实联席会议，对两项制度的责任落实予以明确。该院联合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公安局对县域内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开展专项监督，禁止未成年人进入网吧消费。

聚焦民生，心无旁骛抓落实。一是拧紧生产“安全阀”。该院会同县应急管理局、交通局、公安局、各乡镇政府召开落实“八号检察建议”座谈会，就线索移送、联合普法、涉案企业合规建设等方面达成共识，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二是织牢脚下“防护网”。该院积极组织开展守护群众“脚下安全”专项活动，派出干警对县域内街道进行全覆盖、无盲点的拉网式专项排查，对发现的窨井盖损坏或者严重凹陷等安全隐患问题，及时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沟通协调，切实消除隐患。三是守好群众“钱袋子”。该院联合县公安局开展“守住养老钱，幸福享晚年”“严厉打击电信诈骗，提高识骗防骗能力”等主题宣传活动。与网信办、公安局等部门召开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座谈会，通过“线下+线上”立体宣传模式，揭露犯罪手段，普及防范常识，聚力营造“全民反诈”浓厚氛围。四是倾力守护“半边天”。由检察官、法官、律师组成的“木兰有约”法治宣讲团，聚焦家庭暴力、就业性别歧视等侵害妇女权益的重点领域和情形，深入乡镇、企业进行法治宣讲。该院与县妇联会签《关于加强困难妇女儿童司法救助和协调社会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明确对妇女儿童进行司法救助的原则、条件、线索移送、救助方式等内容，推动检察机关与妇联优势互补，信息共享，切实维护困难妇女儿童群体合法权益。

围绕中心，能动履职促治理。第一，全力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与县工商联、司法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税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组成平乡县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对涉及4起合规案件的5家企业进行合规审查，帮助涉案企业完善企业管理和财务制度。针对发生在合同履行、劳动争议、财务税收等方面的企业常见刑事风险点或管理漏洞，该院组建由检察长带队的涉企法治宣讲团，提供法治宣讲服务。第二，积极组织党员参与“带头冲锋共防疫，基层一线党旗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发展”等活动，推动党员向属地社区报到、向属地政府报到“双报到”，摸排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感受到党组织和党员就在身边。第三，重点围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婚姻家庭等农村纠纷多发问题，该院联合县司法局深入农村田间地头等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手册、解答法律咨询等方式，引导广大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得到群众热烈欢迎，以切实行动促进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和谐发展。（夏伟辉）

三个“强化” 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检察铁军

最高检党组多次强调，检察工作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工作，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工作，只有打造一支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检察队伍，才能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近年来，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检察工作总要求，深入推进政治建设、班子建设、作风建设，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

一是强化政治建设，坚持不懈夯实对党绝对忠诚的思想根基。该院始终把理论武装、培根铸魂摆在突出位置，充分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作用，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以“领学+自学”方式狠抓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第四卷的学习，不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着力在真学、真懂、真用上下功夫。不断探索新的学习形式和载体，院领导带头学习，带头讲党课，作学习表率，通过微信工作群推送党务知识、重要讲话精神、重要党规条目等信息，确保干警深刻领会党的重大理论观点、重大方针政策。

二是强化班子建设，坚持不懈打造坚强有力、担当作为的领导集体。该院认真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重中之重，健全和规范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坚持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党性修养。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不断改进作风，树立表率形象。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结合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要求，不断强化法纪教育，深入开展警示教育，使全体党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是强化作风建设，坚持不懈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该院坚持管理抓在日常、严在细节、落在实处，建立干警考勤制度，将考勤情况与干警个人绩效考核挂钩。持续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严格贯彻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严格落实检察干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禁业清单”，切实规范检察干警离职从业行为，不断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大力开展纪律作风整顿月活动，把纪律作风管理、监督、教育整改的责任分解细化，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同时，该院还不断强化“八小时”以外的监督，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关鑫）

10月11日，平乡县检察院与国家税务总局平乡县税务局联合举办“喜迎二十大，检税携手促发展”党建共建活动。 夏伟辉/摄

河渠水网实现长效治理

为改善水生态环境，河北省平乡县提出“河河有水”的目标，着力构建功能齐全、生态良好的河渠水网生态体系。目前，县内“四河一道”，即老漳河、滏阳河、小漳河、留垒河、分洪道，以及县域内主要渠道全部有水，河渠水网初具雏形。

对河渠生态的保护也是检察机关的一份责任。今年夏季，平乡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有群众在滏阳河内拦网捕鱼。

随后，该院开展公益诉讼守护河道安全专项活动。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联合技术部门，通过无人机收集、固定证据，发现县域内河道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有群众在河道内无序进行拦网捕鱼活动；二是有的河道存在电缆横跨河面的情况，电缆遇到河水可能会发生漏电反应，对周边群众可能造成人身伤害；三是部分河道周边未设置相应的标识牌和防护网，未能起到提醒、预防危险事故发生的作用。

调查中，检察官还发现，部分坑塘的水面漂浮着大量垃圾，很多干枯的芦苇、蒲草等水生植物腐烂后沉积到坑塘底部，坑塘内水质受到严重污染，水体长期发黑发臭。雨季时，随着水量的不断增加，水位逐步上升，坑塘内的黑臭水体极易沿着沟渠流入附近的河道内，对周围造成更大的污染。

对此，平乡县检察院立即对该公益诉讼线索进行立案，并向行政主管机关和属地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书，建议其依法履行保护河道安全的职责，对上述问题进行整改，并加强日常监管，及时排查河道内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协助河长办公室指导督促综合治理，协调解决实际困难，监督落实长效保护机制，切实保障河道生态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收到检察建议后，行政主管部门和属地镇政府积极处理问题，对存在的问题一一整改。随后，该院对整改情况进行验收，上述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河渠坑塘中，水生植物的生长、降解和沉积属于自然现象，这决定了对河渠坑塘的公益保护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必须坚持久久为功。平乡县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实现以“我管”促“都管”的目标，进一步夯实主管机关和属地政府的双重监管责任，保证县域内河渠坑塘水体的综合治理效果。（徐鑫鑫）

全面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河北省平乡县素有“中国童车之都”的美誉，经过四十年发展，自行车、童车产业已经成为当地特色产业。目前，全县自行车、童车企业已达2600余家，从业人员12万人。

Z公司是一家以自行车零配件生产为主的企业，拥有厂房1.5万平方米，职工100余人，近三年纳税额均超百万元。

2018年6月，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某在没有真实货物交易的情况下，采取资金空转、支付开票费的手段，先后接受天津M销售有限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24份，数额共计30余万元。税务机关发现异常后，该公司及时补缴了相关税款，刘某也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今年6月，刘某和Z公司因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被公安机关移送到平乡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检察官在对刘某进行讯问时，刘某态度诚恳，积极认罪认罚，并表示对自己的行为深感后悔，希望检察机关能够从轻处理，给他一个机会。为防止“案子办了，企业垮了”的情形出现，避免给社会增加不稳定因素，检察官综合考虑全案并向刘某认真讲解涉案企业合规制度，刘某自愿承诺对Z公司进行合规整改。

7月，检察官先后两次深入该企业调查走访，并通过县公安局、市场监管等部门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发现该企业无其他违法犯罪行为。该院于是商请工商联启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对其进行合规整改。

随后，Z公司成立企业合规部，认真梳理自身存在的问题，制定合规计划并逐项落实，让制度上墙，营造合规文化，并在平乡县检察院的指导下，针对招工用工、安全生产、合同签订、财务管理、经营销售等方面不断完善制度。10月，Z公司顺利完成合规验收。下一步，平乡县检察院将召开公开听证会，评估涉案企业整改效果，如果评估合格，将对涉案公司及个人作不起诉处理。

“民营经济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尤其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大，民营企业发展面临很多的现实困难，我院将充分履行检察职能，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依法保障和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平乡县检察院检察长梅景润表示。

今年3月，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在全国检察机关全面推开，平乡县检察院立即探索建立涉案企业合规运行机制，并与县司法局、财政局等7部门联合制定《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实施办法》，成立第三方机制管委会，截至目前已对涉及4起合规案件的5家企业进行合规审查，均取得良好成效。（宋艳辉）

三个“延伸”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一号检察建议”，近年来，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不断创新举措，在未检工作中做到三个“延伸”，取得良好成效。

“由讲向问”延伸。该院党组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中层干部、检察官等14人分别担任辖区内41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他们在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时，做到三个“必问”，包括必问学校“一号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必问教师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情况，必问学生身边有无校园欺凌现象。该院还协助学校加强临时聘用人员准入制度建设，推动全县教育系统500余名在职人员违法犯罪记录查询工作，从源头上预防校园性侵害案件的发生。

“由法向心”延伸。该院加强与县教育局、妇联、共青团、关工委等单位之间的沟通配合，搭建心理疏导平台。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时，该院及时联合专业心理咨询师对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并结合法治教育，全面提高未成年人法治意识，推进未成年人犯罪社会化预防帮教体系建设，共同把未成年人保护这项“朝阳事业”做得更好。

“由内向外”延伸。依托“小红伞护航”学校调解室，该院为学生和家长提供法律援助，参与学生欺凌治理和罪错学生教育矫治等工作，实现学校、家庭、社会教育无缝衔接。该院不断拓宽工作思路，从校内讲授法治教育课向“检察开放日”、检校共建等活动延伸，邀请中小学生走进检察院，参观警示教育基地、未成年人教育基地，持续推进法治教育从校内到校外、从课内到课外、从案内到案外的拓展，为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贡献检察力量。

（张刘妍）

平乡县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对县域内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开展专项监督，禁止未成年人进入网吧消费。 夏伟辉/摄

以检察数据支撑科学决策

检察机关案件管理部门承载着受案送案、流程监控、统计分析、涉案财物管理、案件信息公开等工作。今年以来，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案管办充分发挥管理、监督、服务、参谋职能，实现案管工作更高效、群众更满意的目标。

案件受理是案件进入检察机关的第一道关口，是开启检察机关办案程序的“阀门”，案件受理工作质量的高低，直接影响到检察机关整体的办案效果。该院从受理审查、流程监控、法律文书、结案审核、案后评查五个环节入手，严格加强对受理案件相关材料的审查，对公安机关移送审查批捕、审查起诉的案件，严格审查案卷材料是否齐全，移送的款物、物证等与移送清单是否相符，案卷装订是否规范，从源头上有效提升案件管理质量。

“受疫情影响，我无法到检察机关阅卷。没想到，现在我足不出户就完成了阅卷。”在该院案件管理工作人员的指导下，张律师通过12309中国检察网，仅用一个小时在家就完成了网上阅卷。该院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律师阅卷从“现场阅卷”到“网上阅卷”，将“最多跑一次”升级为“一次不用跑”，使律师足不出户就可以查阅到卷宗材料。同时，该院建立健全提前预约、电话通知、一站式服务的律师交流沟通机制，对符合律师阅卷要求的案件，由专人接待、专人负责刻盘，达到“数据多跑路，律师少跑腿”的效果。

“案件质量评价指标已发各位员额检察官邮箱，请查收。”该院信息工作群内，案管部门每月制作《核心业务数据统计表》发送业务部门，并及时通过统计报表对检察业务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对存在的倾向性、苗头性、深层次问题进行调研。通过与办案部门的会商机制，每月在检察长的主持下，开展业务分析研判，以问题为导向找差距、补短板，及时调整对各部门业务指导工作，有效提升检察业务数据准确性，为检察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领导了解工作、科学决策、指导业务当好“参谋助手”。

（马云玲 刘晓静）

平乡县检察院对企业合规案件召开听证会。 夏伟辉/摄

检警协作让监督更有力

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与县公安局成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以来，以更到位的监督和更紧密的协作，促进刑事侦查工作水平、检察办案质效和社会治理效能三方面提质升级。

“轮职+定时”模式建强“监督前哨”。该院指定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人员以“轮职+定时”的方式入驻办公室，负责捕诉案件的把关工作。在办公室的统一协调下，该院对刑事案件办理过程中遇到的疑难复杂问题及时提供法律咨询和指导解答，必要时根据案件性质协调相关业务部门指派检察官开展工作。

提前介入，全面精准。监督的覆盖面更广，轮职检察官实时查阅警务信息综合应用平台，梳理、排查案件线索，对刑事侦查活动进行全面监督；监督形式更丰富，通过现场听取案件介绍、审查办案台账、参与案件讨论等形式提前介入。自2021年12月17日办公室挂牌成立以来，该院提前介入案件50件，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全部达到审查起诉要求的证据标准。以更高效的配合加强案件源头把关。

检警协作，侦检相长。该院与县公安机关联合举办定期培训，引导一线办案人员加强学习，不断提升检警人员的法律理论水平和业务实践能力，统一办案尺度、提升办案质效，进而提高参与社会治理能力。

建章立制，善作善成。针对办公室的实际运行情况，该院与县公安局共同签署《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的实施意见》，规范办公室的日常运行和管理，使其成立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将这一“监督前哨”真正、长久地嵌入公安机关的侦查过程中。

（韩建博）

拓宽线索来源 助力民事检察走上快车道

受案类型单一、案源少一直是困扰基层检察院民事检察工作进一步发展的难题。河北省平乡县检察院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案件线索发现能力，助力民事检察工作走上快车道。

深化“四项机制”，多方联动扩展线索来源。一是深化内部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召开民事检察部门与控申、刑检部门共同参与案件线索协调会，及时就刑事、控申等案件是否包含民事案件线索交流讨论。二是深化法检协作配合机制，通过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沟通会商工作机制，与法院就案件线索移送、民事审判监督、执行活动监督等达成共识。三是深化与职能部门协同联络工作机制，定期走访人社、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邀请其业务骨干担任“特聘检察官助理”，就民事检察工作开展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探讨交流。四是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沟通，征求代表委员对民事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针对反映强烈的农民工欠薪、合同纠纷等民事检察案件线索，安排检察官进行调查核实，并及时将办理情况进行反馈。

运用“四种方式”，提升办案实效。一是改“坐堂办案”为“主动出击”，实地走访当事人、相关利害关系人和知悉情况的证人，以第一手的信息帮助分析案件。二是运用无人机进行远程航拍、空中勘查，为取证、固证提供技术支持。三是配备司法警察服务保障办案，缓解办案力量不足问题。四是深化与县融媒体中心协作配合，开展联合调查、普法宣传等活动。

今年以来，该院办理支持起诉案件4件，支持对象既有高龄老人，也有家庭困难群众，以切实举措为弱势群体通过诉讼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撑腰”。

（田京）